

附件 1: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为 GB 2716—2018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食用油检验项目包括：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。

二、调味品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为整顿办函[2011]1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检验项目包括：罗丹明 B、苏丹红 I、苏丹红 II、苏丹红 III、苏丹红 IV。

食醋的检验项目包括：山梨酸、黄曲霉素 B1

三、糕点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 GB 2760—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7099—2015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糕点、面

包》，GB/T 20977—2007《糕点通则》，GB 19855—2005《月饼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检验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

四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2762—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—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1—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，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《关于印发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一批）〉的通知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谷物碾磨加工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,镉(以Cd计),黄曲霉毒素B₁。

2、谷物粉类制成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铅(以Pb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，二氧化钛,硼砂(以硼计)。

3、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验目包括：滑石粉,铅(以Pb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五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为 GB 2760—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《关于印发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一批）〉的通知》，GB 14934—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（饮）具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、发酵面制品(自制)检验项目包括：二氧化钛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 Al 计)。

2、生湿面制品(餐饮)检验项目包括：硼砂(以硼计)、二氧化钛。

4、其他餐饮食品检验项目包括：铬（以 Cr 计）。

六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—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面皮的检验项目包括：滑石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

七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为 GB 2763—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2762—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

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 4 种兽药的决定》，GB 2761—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蔬菜检验项目包括：联苯菊酯、镉（以 Cd 计）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丙溴磷、氟虫腈、甲氰菊酯、灭蝇胺、水胺硫磷、噻虫嗪、啉虫脒、乙酰甲胺磷、甲胺磷。